

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运人社局发〔2023〕9号

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转发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 我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部，中央、省驻运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晋政办发〔2023〕9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一、最低工资标准档次

我省最低工资标准分为3档。根据全省各地经济发展、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对县（市、区）工资类别进行划分。

二、运城市各县（市、区）最低工资标准类别

盐湖区、河津市为一类区，永济市、临猗县、稷山县、绛县、新绛县、芮城县为二类区，闻喜县、平陆县、垣曲县、夏县、万荣县为三类区。

三、执行时间及标准

调整后的最低工资标准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

全日制用工月最低工资标准依次调整为一类1980元、二类1880元、三类1780元，对应的小时最低工资标准分别为一类11.4元、二类10.8元、三类10.2元，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分别为一类21.3元、二类20.2元、三类19.1元。

四、适用范围

此次调整的标准适用于运城市行政区域内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和与之形成劳动关系的劳动者。

国家机关、事业组织、社会团体和与之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劳动者，依照本规定执行。

五、有关要求

各县（市、区）、各部门、各单位要认真做好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宣传工作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引导企业自觉执行最低工资标准；对违反最低工资标准规定的企业、单位，各县（市、区）劳动监察部门要严肃查处，确保最低工资标准落到实处。

附件：运城市最低工资标准表

运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2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运城市最低工资标准

单位：元

类别	全日制用工		非全日制用工	适用区域
	月标准	小时标准	小时标准	
一类	1980	11.4	21.3	盐湖区、河津市
二类	1880	10.8	20.2	永济市、临猗县、稷山县、 绛县、 新绛县、芮城县
三类	1780	10.2	19.1	闻喜县、平陆县、垣曲、 夏县、 万荣县

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晋政办发〔2023〕9号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调整我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委、办、厅、局，各大中型企业，中央驻晋单位：

根据《最低工资规定》（劳动保障部令 21 号）和《山西省最低工资规定》（省政府令第 218 号）精神，结合我省经济发展、城镇居民消费水平提高的实际，并考虑社会保障和住房公积金等因素，省人民政府决定对现行最低工资标准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将全日制用工月最低工资标准调整为一类 1980 元、二类 1880 元、三类 1780 元。

同时,相应提高小时最低工资标准。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依次为一类 11.4 元、二类 10.8 元、三类 10.2 元;非全日制用工小时最低工资标准依次为一类 21.3 元、二类 20.2 元、三类 19.1 元。

二、我省最低工资标准,为剔除下列各项后用人单位支付给劳动者的货币性工资:

(一)加班加点工资;

(二)中班、夜班、高温、低温、井下、有毒有害、行车等特殊工作环境、条件下的津贴;

(三)法律、法规和国家规定的劳动者福利待遇等。

三、调整后最低工资标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附件: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山西省最低工资标准表

单位: 元

类别	全日制用工		非全日制用工	适用区域
	月标准	小时标准	小时标准	
一类	1980	11.4	21.3	太原市迎泽区、尖草坪区、杏花岭区、万柏林区、晋源区、小店区、古交市、清徐县, 大同市平城区、云冈区, 阳泉市城区、矿区、郊区, 长治市潞州区、襄垣县, 晋城市城区、高平市、阳城县、泽州县、沁水县, 朔州市朔城区、平鲁区, 忻州市忻府区、原平市, 晋中市榆次区、介休市, 临汾市尧都区, 吕梁市离石区、孝义市、汾阳市、柳林县, 运城市盐湖区、河津市
二类	1880	10.8	20.2	太原市阳曲县, 大同市新荣区、云州区、左云县, 阳泉市盂县、平定县, 长治市潞城区、上党区、屯留区、沁源县、长子县, 朔州市怀仁市、山阴县、应县、右玉县, 忻州市代县、宁武县、河曲县、保德县, 吕梁市交城县、兴县, 晋中市昔阳县、寿阳县、太谷区、祁县、平遥县、灵石县, 临汾市侯马市、霍州市、吉县、翼城县、襄汾县、洪洞县、乡宁县、蒲县、曲沃县, 运城市永济市、临猗县、稷山县、绛县、新绛县、芮城县
三类	1780	10.2	19.1	太原市娄烦县, 大同市浑源县、阳高县、广灵县、天镇县、灵丘县, 长治市平顺县、沁县、武乡县、壶关县、黎城县, 晋城市陵川县, 忻州市定襄县、繁峙县、神池县、五寨县、偏关县、岢岚县、静乐县、五台县, 吕梁市交口县、方山县、岚县、临县、中阳县、石楼县、文水县, 晋中市左权县、和顺县、榆社县, 临汾市隰县、古县、汾西县、大宁县、永和县、安泽县、浮山县, 运城市闻喜县、平陆县、垣曲县、夏县、万荣县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法院，省
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各民主党派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2月20日印发

